



Yige Mosheng Nürendé Laixin

一个陌生女人
的来信

世界文学名著插图本

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

[奥]茨威格 著 ● 乌撒 译

河南文艺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插图本

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奥] 茨威格 著

乌撒 译

河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奥)茨威格(Zweig, S.)著;
乌撒译. —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 2007. 1

(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

ISBN 7-80623-677-5

I. 一… II. ①茨…②乌… III. 中篇小说—奥地利—现代 IV. I52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4052 号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开本 24
本社地址 郑州市鑫苑路18号11栋	印张 7.75
邮政编码 450011	字数 77000
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印数 1—5000
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版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纸张规格 787 毫米×1092 毫米	印次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80623-677-5/I·480	定价 13.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单位联系。



斯蒂芬·茨威格
(1881-1942) 奥地利作家。生于维也纳一个企业主家庭。1899年中学毕业后，先后在维也纳和柏林攻读哲学和文学。代表作《马来狂人》(1922)、《一个女人一生中的二十四小时》(1922)、《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1922)等都是脍炙人口的名篇。

著名小说家 R 刚刚结束一次为期三天的山野郊游，这天清晨他回到维也纳，走出火车站时买了一份报纸。他一看日期，才突然想起来，今天是自己的生日。“四十一岁了。”这个念头在脑子里一闪而过，他心里既没有高兴也没有难过。他漫不经心地翻阅报纸里的文章，乘坐小轿车回到住所。佣人对他说，他离家的这段时间，有两位客人造访，还有几个电话，最后佣人把一个装着信件的托盘交给他。R 懒散地看了看，其中有几个寄信人的信让他很有兴趣，于是拆开信封看完了。有封信很厚重，上面的字迹非常陌生，他就先搁置一旁。佣人这个时候端上茶，他舒服地坐在靠背椅里，

又点燃了一支雪茄,才重新把那封字迹陌生的信拿过来。

这封信看起来有二三十页,是个女性的笔迹,笔迹非常潦草。说它是封信,还不如说是份手稿更贴切一些。他不由自主地去抚摸那个信封,想知道里面是否还夹带有什么东西,但那个信封没有寄信地址,甚至连寄信人的签名也没有。他心里想着,真怪啊,便开始看那封信。“你,从来都没认识过我的人。”写在顶上头的是这样一句话,好像是称呼,又好像是标题。他不由得惊异地停下来。指的是自己吗?还是指的想象中的一个人?好奇心突然被激起来了。于是,他继续往下念:

我的儿子昨天死了——为了这个弱小而稚嫩的生命,我整整三天三夜都在和死神搏斗。我在他的床边守了四十个小时,那时流感正在袭击他,高烧把这个可怜的身子烧得滚烫。我拿来冷毛巾敷在他那烫人的额头上,成天成夜握着那双不时抽动的小手,一刻也不敢松开。到了第三个晚上,我完全垮掉了。我的眼睛再也无



法支持下去。不知道什么时候，我的眼皮就自己合上了。我就在那把硬木椅子上睡着了，差不多三四个钟头。就是在这时，死神把他抢走了。此时此刻，这个温柔可怜的孩子就躺在他那张又窄又小的儿童床上，和他睡去的时候一模一样。他的眼睛，那双可爱的黑眼睛，刚刚被合上。他的小手也被合拢，就搁在他的白衬衫上。在床的四角，燃着四支高高的蜡烛。我不敢看那床上，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因为烛光晃动一下，暗影就会从他的面孔和他那合起来的唇上闪过。那样的话，看上去就如同他脸上的肌肉在抖动，我就会认为：他还活着，他还会从睡梦中醒来，像他以前一样用那清脆的嗓子给我讲些天真可爱的话儿。但是事实上我清楚，他永远都不会醒来了。我不能够往床上看，是为了能在心里存有一丝希望，不想让心中的幻想完全破灭。我心里非常清楚：我的儿子已经不可能再呼吸了——如今我在这个世界上只拥有你，只拥有你一个人。可你对我却没有半点了解，你正在快乐地生活着，什么也不了解，也许正在跟他人玩乐调情。而我现在只有你。你从来都不曾认

识我，但我却自始至终地爱着你。

我点燃第五支蜡烛放到这张桌子上，我就在这桌子上给你写信。我怎么会这么孤单地守护我死去的孩子而不向人吐露我一直深藏心底的衷情呢？在这个可怕的时刻，不和你说又叫我去和谁说呢？在过去，你是我的一切，在现在，你仍然是我的一切啊！也许我无法跟你说得很清楚，也许你不明白我的意思——现在我的脑袋已经完全麻木，两边的太阳穴在不停地抽动，就像是有人拿着槌子在击打着它。我的四肢隐隐作疼，我想可能是发烧了，说不定我也患了流感，此刻流感正在逐家逐户蔓延开来。如果真是流感就好了，那我就能和我的孩子一起走了，免得我要自己来动手了结残生。我眼前有时陷入一片漆黑，也许这封信我都没法写完——可是我一定要尽我的全部力量，来让自己振作并和你好好谈谈，作一次仅有的长谈。你啊，我亲爱的，从来都没认识过我的你啊！

我要让你一个人知道，这是我第一次把所有的一切都告诉你。我要让你知道我的一生，这一生一直都是属于你的，而你对我的这

一生始终毫不知情。但是只有我死了，你也就不用再回答我了。此时，疾病让我的身体忽冷忽热，这意味着我的生命即将完结，我也才能让你知道我的秘密。如果我还得继续活着，那我会撕掉这封信。我将一直保持沉默，就像过去那样沉默。如果你拿着这封信，那你就会知道，这是个已经死去的女人在向你倾诉她的身世，倾诉她的生活。从这个女人开始有意识起，直到生命结束的最后时刻，她的生命自始至终都是属于你的。看到我说的这些话，你不要害怕。一个死去的人并没有什么祈求，她既不会祈求别人的爱，也不祈求同情和安慰。我对你唯一的要求，就是请你相信我这颗痛苦的心向你倾吐的隐衷。请你相信我说的一切，这是我唯一的请求：一个女人在自己唯一的孩子死去的时候是绝对不会说谎话的。

我要将整个一生都向你倾诉，我的一生真正的开始是我认识你的那一天。在认识你之前，我的生活只是一片阴暗，乱七八糟的，我从来也不愿想起它。就像是个地窖，里面堆满尘封已久发霉潮湿的东西和人，上面还缠满了蛛网。但是，我心里早就淡漠了。

当我十三岁的时候，你在我生活里出现，就住在现在你住的那幢房子——此时你就坐在这幢房子里，手里拿着我写给你的信。那时，我和你住在一栋楼，还是同一层，正好对着门。你肯定想不起我们，想不起那个寒酸的寡妇会计员（她总是身穿孝服）和她那个尚待成年的瘦小女儿——我们深居简出，悄无声息的，仿佛深深地沉浸在我们小资产阶级的穷酸气里。你也许从没听说过我们的姓名，那是因为我家的门上既没挂牌子，也没有谁来看望我们，也不会有人打听我们。何况事情已经过去很久，都快过去十五六年的光阴了。我亲爱的，你肯定对此一无所知。可是我呢，啊，我热烈地回忆着每个小细节，我还能清楚地记得自己第一次听别人谈到你，第一次看见你的那一天，不，那一小时——好像就发生在今天，我怎么会不记得呢？因为就是从那一刻起，世界才为我开始啊。耐心点，亲爱的，等我把这一切从头说起。我求你，听我谈谈自己，请不要厌倦，我爱你一辈子也从没厌倦过啊！

在你搬进这幢房子以前，房子里住着一些极其可怕的人，他们

整天吵架。他们自己穷得不行，却特别嫌弃左邻右舍的贫穷。他们仇恨我们，因为我们不愿意也染上他们那种破败无产者的粗野性情。这个家里的丈夫是一个酒鬼，总打自己的老婆。我们经常在半夜睡梦中，被椅子倒地、盘子摔碎的声音所惊醒。还有一次，是那个老婆头破血流、披散着头发跑到楼梯上，那个酒鬼丈夫追在她身后粗声粗气地大叫大喊。最后大家都开门出来，威胁那酒鬼要报警，才算平息这场风波。我母亲从一开始就避免和这家来往，禁止我和他们的孩子玩。于是，他们一抓到机会就拿我出气。如果他们在街上碰见我，就会在后面说些很难听的话。有一次，他们拿硬雪球砸我，砸得我额头直流血。整栋楼的人都有着共同的本能恨这家人。突然有一天出事了，那个男人因为偷东西被抓走了，那个老婆只好带着自己那丁点家当搬出去，这一下大家终于都松了口气。后来招租公告在大门上没贴几天，就被揭了下来。门房很快传出来，说有一个作家，是一位安静的单身先生租下了这个住宅。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你的名字。

几天后，油漆匠、粉刷匠、清洁工、裱糊匠陆续过来收拾清理屋子。自从原来那户人家住过，屋子就变得脏极了。于是，楼里就听到一阵一阵叮当叮当的敲打声、刮墙声，但我的母亲倒是很满意。她说，总算再也不用和那户讨厌的人家做邻居了。那你本人呢，即使在搬家那天我也没有见到你。全部搬迁工作都是你的佣人一手包办的，这个小小个子男仆头发已经灰白，神情严肃，但总是轻声细语的，用一种居高临下的神态冷静地指挥着工作，很自然地给大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为首先在这幢坐落于郊区的房子里，上等男仆还是件十分新鲜的事情，其次是他对所有人都非常客气礼貌，但是并不会因此而有所降低身份。他还把自己混同于一般仆役，和他们亲密地聊天。从第一天起，他就恭恭敬敬地和我母亲打招呼，把她当作有身份的太太。甚至对我这样的小毛丫头，他也总是那样和蔼。每当他提起你的名字，神情总是带着尊敬。那是种很特别的敬意，别人一眼就能发现。他和你的关系，已远远超出普通主仆间的关系了。为此我是多么喜欢他啊！这个善良的老约翰，尽

管我在心里暗暗忌妒他，忌妒他总能呆在你身边可以侍候你。

我告诉你这一切，亲爱的，把这一切琐碎的几乎可笑的事情喋喋不休地说给你听，是为了能让你知道，从一开始，你就对于我这个胆怯羞涩的女孩子具有多么巨大的吸引力。你自己还没进入到我的生活里，你的身边就开始出现一个光圈，是一种既富有又奇特神秘的氛围——住在这幢房子里的人们一直都在好奇、急不可待地等你搬进来（生活在狭小范围里的人，对于眼前发生的一切新鲜事儿都是那么好奇）。有天下午，我放学刚回家，看见有辆搬运车停在楼前。这个时候，我对你的好奇心也陡然增长起来了。大部分家具，那些笨重的大家伙，早就被搬运夫抬上楼了，只剩一些零散的小件正往上拿着。我站在家门口，惊讶地看着这一切，因为你所有的东西都那么奇特那么别致，是我从没见过的。其中有印度的佛像，意大利的雕刻，色彩鲜艳的巨幅油画。最后又搬来好多书，都是那么好看，我从来都想不到书也会这么好看。这些书都堆放在门口，你的佣人拿起它们，用掸子仔细地掸掉每本书上的灰尘。

我真是太好奇了，随即悄悄地来到这堆越来越高的书堆旁，边走边看这些书。你的佣人既没有撵我走，也没有鼓励我靠近。所以一本书我都没碰，尽管在心里我真想触摸一下书的软皮封面。我只是怯怯地在一旁看着书的标题：有法文书、英文书，还有些我不知道究竟是用什么文字写成的。如果不是母亲叫我回家，我想，我可能真会就这样一直几小时地傻看下去，但是我母亲把我叫回去了。

那天晚上，整晚我都在不由自主地想你，那个时候我还没有认识你呢。我自己只拥有可怜的十几本书，价钱都很低廉，封面还是拿破烂的硬纸做成的。但这些书我都当成宝贝似的珍爱着，总是反复地阅读它们。那时我就暗自在想：这个人有这么多漂亮的书，还都读过这些书，又懂得这么多的文字，还这么有钱，而且又这么有学问，那这样一个人会长成什么模样呢？只要一想到那么多书，我不禁油然而升起一种超凡脱俗的敬畏。我试着想象你的样子：一个戴着眼镜的老先生，还有很长的白胡子，就像学校的地理老师那

样。而有所不同的是：你更和善，更漂亮，更温柔儒雅——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想。为什么当时我就能这么有把握认为，你肯定长得漂亮。因为在当时，我还想象你是个老头呢。在那天夜晚，我还没有认识你，就第一次在梦中见到了你。

到第二天，你才搬进来住下，尽管我拼命地侦察，也仍然没能见你一面——这只让我对你更加好奇了。结果，到第三天，我终于看见了你。你的模样和我想象的差别很大，与我孩子气地想象出来的老爷爷形象毫不相同，我感到既意外又震惊。在我梦里见到的是个戴着眼镜的和蔼的老年人，但是你的出现——你以前的模样和你现在的样子完全一样，一直以来你始终没有什么变化，尽管岁月也曾在你的身上缓缓地流过！你身穿一套浅褐色的运动服，总是一步两级地上楼，步伐轻快，看上去是那么潇洒。你把帽子拿在手里，所以我很轻易地看清你那张生动的脸，还有一头光泽柔顺的头发。我简直难以形容自己的惊讶：的确的确，你是那么年轻、漂亮，修长的身材，英俊潇洒，我简直吓了一跳。你说这不是很怪